

证券代码：000651

证券简称：格力电器

公告编号：2023-014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

本次公司拟投资种类为中低风险投资理财，包括银行或银行理财子公司中低风险结构性存款和理财类产品、债券、结构性票据、固定收益基金、中低风险资产管理计划、信托产品、券商收益凭证。

2、投资金额

本次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开展中低风险投资理财业务。

3、特别风险提示

可能存在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且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开展中低风险投资理财业务。同时授权公司资金运营管理中心根据实际需要，在授权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负责办理相关事宜。本次拟开展的投资理财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一、开展投资理财业务的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提升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金收益。

2、投资金额：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投资理财业务余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

3、投资品种：

- (1) 银行或银行理财子公司中低风险结构性存款和理财类产品；
 - (2) 债券、结构性票据、固定收益基金；
 - (3) 中低风险资产管理计划、信托产品、券商收益凭证。
- 4、额度授权期限：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 5、资金来源：进行投资理财的资金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未涉及使用募集资金。

二、审议程序

本次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业务已经2023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开展中低风险投资理财业务。同时授权公司资金运营管理中心根据实际需要，在授权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负责办理相关事宜。本次拟开展的投资理财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开展投资理财业务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中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

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 1、公司资金运营管理中心依据董事会批准的投资理财业务基本情况，视资金情况进行合理测算和风险评估并提出具体实施方案。
- 2、公司资金运营管理中心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 3、公司财务部对理财投资业务单独建账会计记录、核算，公司将在定期报告时披露报告期内投资理财业务余额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开展投资理财业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经营情况良好、现金流充裕，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有利于调剂资金流动性，降低财务成本，并取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符合公司和全

体股东的一致利益。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对投资理财事项进行相应核算。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经营情况良好、现金流充裕，在确保正常经营、资金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有利于调剂资金流动性，降低财务成本，并取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一致利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六、备查文件

- 1、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九日